## 北亚利桑那大学硕士项目 教学服务协议

甲方: 叶焕发

甲方电话: 15918862517 证件号码: 440106199801025010

乙方: 北京彼岸京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8 号院 2 号楼 805 室

联系人: 周小英

联系电话: 130 2116 2719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现甲方确认参加由乙方受北亚利桑那大学(下称"项目大学方")委托提供服务的北亚利桑那大学硕士项目(下称"线上项目"),并同意由乙方收取该项目的教学服务费用(下称"线上项目费用")。双方达成本教学服务协议(下称"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乙方向甲方收取线上项目教学服务费用:<u>【8000】美金</u>。根据项目大学方要求,甲方应按时将上述项目费用缴纳至如下银行账户:

a) 名称:北京彼岸京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b) 账号: 91010078801100000264

c) 开户行名称: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 1.1 付款方式: 教学服务费 8000 美金(56800 元人民币),享有 2000 元优惠,应缴金额 54800 元人民币,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前完成全部缴纳。为确保按照学校要求及时完成后续课程注册以确保在线学习平台账号能继续顺利使用,学习记录、学籍维护、教务服务等内容不受中断,后续订阅期费用须在 2025 年 5 月 21 日前完成全部缴纳。
- 1.2 服务时间: 本次教学服务费的有效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 日止。
- 2. 甲方因项目大学方要求或因其自身选择而赴项目大学方的美国校区或其他指定地点参加线上项目毕业典礼,其住宿费、交通费及餐饮费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 3. 甲方确认其为具备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有能力对报读线上项目以及签署本协议的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 4. 甲方保证其提供的个人信息和入学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其入学申请或者撤销其学籍注册申请资格,且不对甲方负有任何赔偿责任,也无义务退还甲 方已支付的任何费用。
- 5.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除以下情况外,未经甲方事先许可,乙方不会向第三方提供甲方个人信息:
  - 5.1 因适用法律、法规、司法机关命令、法律程序或政府机关要求;
  - 5.2 为项目申请、学籍注册、毕业安排等线上项目事项允许乙方及其关联公司、项目大学方使用;或
  - 5.3 受行政、司法等主管机关要求,乙方可在主管机关要求范围内向主管机关提供甲方个人信息。
- 6. 乙方受项目大学方委托,须确保其按照项目大学方的要求严格完成相关服务,建立学员跟踪档案。
- 7. 甲方在学习和参与本线上项目过程中应符合项目大学方的各项学习要求,遵守项目大学方的各项学生规范和相关守则;且甲方确认该等学习要求、学生规范和相关守则应以项目大学方的规定为准。
- 8. 甲方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途径向乙方指定的人员咨询与课程安排及毕业申请流程有关的问题,但与录取标准、学习要求、学生规范、考试、毕业和证书授予有关的信息应以项目大学方规定为准,甲方对此表示认可。
- 9. 如甲方中途因为个人计划或依据大学有关政策而退出线上项目,双方应当结清线上项目费用,乙方应根据根据项目大学方政策,结清线上项目费用。本协议自双方依据前 详规定结清线上项目费用时自动终止。
- 10. 双方保证不做损害对方名誉及利益的行为。甲方若存在严重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散布谣言、煽动学员等,影响乙方正常运营的,乙方有权不经通知而单方解除本协议,并不退回甲方已支付的任何费用。
- 11. 双方对本协议具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公开协议内容。甲方对线上项目的学习内容负有保密义务,即不得将本线上项目的大学课程视频、辅导视频、学习讲义、作业和考试、校方沟通记录等相关内容公开发布于线上线下的各类公开渠道、场合及平台。若甲方违反本条相关保密义务,乙方将保留追究甲方法律责任、主张损害赔偿的权利。
- 12. 乙方为按照项目大学方要求完成本地服务工作的服务机构,乙方无法对甲方做出关于获得学位或留服认证的保证或承诺。
- 13. 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密码或数字证书及其他安全产品。
- 14. 本协议的订立、履行、终止、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 15.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于(1)项目结束;(2)甲方自项目毕业、肄业、退学、退出;或(3)乙方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终止本协议时(以孰早为准)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二十 海 友 2024年 5月 13日

乙方:北京彼岸京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5月13日